

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
113 年度夜間及假日開放停車管理停車位 申請表

★即日起於 113 年 2 月 23 日前將本表填寫完整並於 2 月 29 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繳費至總務處繳費

申 請 人			辦公室(含分機)： 住家電話：			
身 分 別	☐ 1. 至聖里里民(戶籍及車籍設於至聖里) ☐ 2. 至聖里里民(本人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且戶籍、車籍設於至聖里) ☐ 3. 其他： (1)其他身份(2)計次租用本校場地單位 ()	聯絡電話	行動：			
			LINE ID		e-mail	
		車主姓名				
牌照號碼		廠牌		遙控器號碼 (已領者請務必填寫)		
		顏色				
(每年重新申請者，均需重新檢具佐證資料申請) 行車執照內頁影本(請浮貼) (如車輛非申請人本人所有，請另附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)						
(每年重新申請者，均需重新檢具佐證資料申請) 駕照正面影本(請浮貼)						

■停車開放時間：

(一)夜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6 時至翌日上午 10 時。

(二)假日：星期六至星期一上午 10 時（含國定假日至翌日正常上班日上午 10 時）

(三)本校因臨時校務需求(含學校活動)或特殊因素，致無法於前項時間開放停車使用，得於三日前通知租用人暫停開放停車，因故暫停使用期間依比例退費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
■車輛換新或更換牌照時應立即提交影本至總務處備查。

■未再續申請停車，請繳回遙控器。(檢附押金收據(含遙控器))

下列各欄由總務處各組填寫	核章確認
() 繳納停車費_____元(含租金4,500元及押金4,000元，由出納組填寫)。	出納組核章(繳費)
() _____年度登記(領用遙控器1個)。	事務組核章(發證)
() <u>請繳回</u> (如: <u>年度</u>) <u>停車證換證</u>	
() 領用 _____ (如: <u>年度</u>) <u>停車證領證</u>	總務主任核章
() 核發停車證，證號：【 】	
() 其他： <u>未詳盡備忘事項紀錄如下：</u>	